

## 新北市國土功能分區圖、土地清冊、繪製說明書公開展覽及公聽會 — 萬里區場次會議紀錄

一、會議時間：112年1月6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整

二、會議地點：萬里區公所5樓國際會議廳

三、主持人：新北市政府地政局徐主任秘書鳳儀

紀錄：羅家明

四、與會人民或團體發言要點及回應意見

五、會議結論

(一) 萬里區場次公聽會與會人員所提意見，屬本市國土功能分區範疇將納入新北市國土功能分區圖(草案)繪製參考。

(二) 另涉及市府相關權責之建議意見，請市府各局處協助依其主管權責填寫回應情形(如附表)，本府彙整後將上網公開紀錄，供相關機關、團體參考。

六、散會：上午11時整

附表：「新北市國土功能分區圖、土地清冊、繪製說明書公開展覽及公聽會」萬里區場次發言要點及回應

姓名	現場發言摘要	回應
楊先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我們的土地因為瑪鍊溪已經被國家公園劃走 1/3，現在又有新的制度，剛才說國一劃設是用水質水源保護區，可是我們也沒有水圳水庫，管制的嚴格程度卻都差不多，認為政府對法規配套措施不完整。</li> <li>2. 土地雖然還是可以買賣，但對地價有隱形的影響，大家聽到國保地就嚇到，覺得沒有價值。</li> <li>3. 先前鄉親自己的土地要種香菇木，結果因為國家公園法規範反而變違法使用，簡直有法無理，我們從祖先開始就一直在耕作栽種，相關法規管制都沒有保障我們，建議要家訪告訴每戶同不同意被劃設，我們這裡大家都是弱勢，被劃水源保護區就很倒楣了，像翡翠水庫管制就有補助，我們這邊跟他們管制一樣嚴重，但都沒有相關的居住保障、補助，政府只是覺得地方人煙稀少，依學者理論就能畫畫圖管制，造成民眾損失。</li> <li>4. 本人是做有機農業，耕種時需投入的設施就很多，所以不能做農業設施建議要再考量，農民土地被劃為一級保育，本來做農地利潤就少之又少，近來水田也比較沒有在做或休耕，以後我們還能不能做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國土功能分區原則依中央規定劃設，屬環境敏感地區參考指標範圍內劃設為國土保育地區。</li> <li>2. 國家公園範圍土地使用管制仍依國家公園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</li> <li>3. 有關被劃入環敏區使用受限卻無相關補助將轉請主管機關協助查復。</li> <li>4. 依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規則（草案）第6條附表1規定，劃設為國土保育地區之土地，如屬原區域計畫法編定之農牧、養殖用地，仍可作農作使用。</li> <li>5. 涉及土管陳情意見將轉送內政部作為訂定管制規則參考。</li> </ol>

姓名	現場發言摘要	回應
	設施、繼續種田，林地不能再造林，都不清楚會不會在日後變成違法使用，建議現在還是能夠家訪告知每位鄉親。	
未具名先生	希望政府把法律想好了再來公布，未來能不能自己蓋農舍可不可以？土地位在溪底里水源保護區，未來被劃入國保一會怎麼樣，希望能再解釋國保一的意思，不然土地好像都沒價值了。	依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規則（草案）第6條附表1規定，劃設為國土保育地區之土地，如屬原區域計畫法編定之農牧、養殖用地、鹽業用地，仍可依農業發展條例申請作農舍使用。
未具名小姐	農舍現在蓋要申請嗎？對照剛才圖又表還有備註，免經申請那小的工具間那種不能自己直接蓋嗎？	依現行法規，蓋農舍需要申請。小的工具間一般稱為資材室，也是需要向地方政府申請。
未具名小姐	林業用地申請農舍的規範可以說明一下嗎？	依現行法規，農牧用地可申請農舍、林業用地不行。
里長	我家有向國產署租地10公頃造林，種了幾十年一直都有在照顧，樹長大後想賣掉結果說不能賣，只能放著樹木一直枯萎，想知道是為什麼不能賣	國有地租地造林疑義請填寫陳情書或會後提供相關資料，將轉請國產署回應。